2020 年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
二、机构设置.....15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明.....2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明.....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明.....26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明.....2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明.....2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38
第四部分 附件.....44
附件 1.....44
附件 2.....52
第五部分 附表.....57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57
二、收入决表.....57
三、支出决表.....5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5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表.....5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表.....5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表.....5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5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5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57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57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57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57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5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

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组织实施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贯彻落实创业、就业援助政策，提出就业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拟订全区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贯

彻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区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负责全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的监督检查。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障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依法查处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案件。

7、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负责留学回国人员的服务和管理工作。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指导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按国家、省、市和我区有关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责任。

8、贯彻执行国家表彰制度，综合管理表彰奖励工作，

承担评比达标表彰等工作。承办区委管理的部分领导人员的行政任免手续。

9、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实施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承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人员聘用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将安全生产责任履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10、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支付、保障和调控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国有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退休政策。

11、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劳务开发及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并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将安全生产纳入农民工技能培训内容。

12、受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信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件或突发事件。

13、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照省、市的要求,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

(1)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2)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仁和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区劳动争议仲裁院、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处等事业单位不再承担行政管理职责，相关行政职能交由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机关有关内设机构承担。

（二）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立足人社职责，助力疫情防控

一是全面落实稳岗惠企各项政策。贯彻落实好疫情期间延长社保申报缴费期、缓缴社会保险费、阶段性降低缴费费率等人社援企解困政策。截至 12 月，共为我区 1064 家中小微企业办理免征社会保险费 3920.29 万元,130 家社会团体办理减半征收社会保险费 114.36 万元。按照“应补尽补”原则，加快稳岗返还工作，为 195 家企业发放 96.82 万元稳岗补贴。

二是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针对防疫时期协调开发社区公共卫生、消毒保洁、疫情防控等临时公益性岗位 140 个，目前已安置 109 人，兑现补贴 69.67 万元。**三是关心关爱防控一**

线人员。落实4名援鄂医务人员休假疗养、直接考核为事业人员等政策；切实做好防疫人员工伤认定、待遇兑现、表彰推荐等工作；及时兑现仁和区参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四是发挥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单位作用。**印制倡议书1.5万份在全区发放；抓好复产企业与农民工返岗对接工作，协调卫健、交通部门，开展健康服务4955人次和安全交通专车服务一趟次6人。

2、严格落实各项政策，维护就业形势总体稳定

一是全面贯彻落实就业促进和就业扶持各项政策。截至12月，新增就业3660人 、失业人员再就业1866人、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355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45%，低于目标任务4.2%的标准；我区尚未产生零就业家庭。

二是认真做好各项补贴申报工作。做好灵活就业人员和企业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申报、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高校毕业生创业补贴、见习基地认定及补贴申报工作。截至12月，已兑现各项补贴资金776万元。截至12月，已兑现各项补贴资金776万元。其中兑现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602人，489.55万元；兑现农村公益性岗位1362人次，161.14万元；兑现疫情期间临时性公益性岗位109人，69.67万元；补贴用人单位社保7家，7.98万元；补贴高校毕业生创业14人，14万元；补贴青年就业见习13人，11.61万元；补贴困难毕业生求职创业147人，22.05万元。

三是加大职业培训工作的力度。认真做好摸底调查，对有意愿的人员开展好驾驶员、焊工、茶艺师、砌筑工、中式烹调师、中式面点师、养老护理员、茶艺师、中式面点师等

方面的培训。共计开展技能培训38期共计3018人次。

四是建立“双创中心”，助力创业促就业。区双创中孵化54家企业，带动下岗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退伍军人、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创业人员近1000人，通过电商和微商灵活创业人员1500余人次。

五是提供人才储备，助力企业稳定发展。在仁和镇、前进镇、大河中路街办的15个城市社区服务大厅长期设立“睿恩公司招聘报名点”。根据企业用工需求，对接攀枝花市技师学院、市经贸旅游学校、攀枝花市机电学院等市内技工院校，推动校企合作，定向培育专业技能人才，为企业发展输入高技能人才。目前已达成求职意向64人。

3、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织好民生保障网

一是继续推进全民参保扩面工作。截至12月，我区各单位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29991人，累计征收城镇企业职工养老险费8740.36万元（其中办理85名被征地农民参保工作，缴纳职工养老保险费72.90万元；完成退役士兵养老保险审核303人，完成补缴职工养老保险费112人，补缴金额278.34万元。）；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4214人，累计征收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7669.48万元、职业年金1499.59万元；参加工伤保险30201人，累计征收工伤保险费1871.53万元；失业保险参保人数22939人，累计征收失业保险费630.95万元

二是全力确保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截止12月，累计发放企业职工养老保险退休人员养老待遇31209.77万

元；发放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待遇13906.35万元；发放病残津贴9.58万元；一次性支付死亡待遇880.99万元；一次性支付工伤待遇1134.69万元。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195970人次，金额2530.45万元；发放村干部养老保险待遇57人,金额每月8640元；进行老农保退保工作，累计退保4.19万人，发放退保金额560.36万元。

三是切实推进“中人”待遇兑现工作。2014年10月-2015年12月退休中人143人，涉及机保参保单位70个，128人新待遇合计发放75.65万元。

四是强化社保稽核力度，提高稽核工作质量。重点随机抽取全区范围内31家代表性企业，对疫情减免缓政策执行情况进行实地稽核；对2018年以来158号文补费情况进行自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截至12月，我区单位补缴社会保险费18户,补费金额56.08万元;个体补费人数545人，补费金额50.81万元。通过158号文补费26人，补费金额83.6万元。

五是精确测算各征地项目所需社保预存金。完成测算G4216线宁南至攀枝花段高速公路建设用地项目被征地农民55人，所需预存社会保险费954.21万元；完成测算攀枝花市2020年第1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625人，所需预存养老保险保险费7845.24万元；攀枝花市2020年第2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176人，所需预存养老保险保险费2209.22万元;攀枝花市2020年第3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14人，所需预存养老保险保险费213.43万元；攀枝花市

2020 年第 17 批次建设用地被征地农民 110 人，所需预存养老保险保险费 1713.16 万元。

六是有序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截止到2020 年 9 月 30 日，共完成 15 家国有企业 5496 名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协议签订，为相关部门及乡镇（街道）下一步开展人员档案移交、资产交接、综合管理配套服务等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4、加强人事人才工作，凝聚发展智力

一是做好事业人员招聘工作。在综合考虑全区编制空缺、重点领域的基础上，开展了直接考核招聘高层次人才及紧缺专业人才，省属师范院校公费师范毕业生、中小学及幼儿教师，仁和区援鄂人员中定向直接考核招聘为医务人员，从“三支一扶”计划志愿者中直接考核招聘乡镇事业单位人员、区乡（镇）事业单位公招等多项招聘工作，及时为区乡两级事业单位补充人员。

二是做好事业单位管理工作。根据机构改革工作要求，做好区乡两级涉改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分流、划转工作。指导各事业单位结合实际与政策要求，重新进行岗位设置。积极落实市级下发的岗位聘用办法，进一步规范全区岗位聘用工作的开展。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正、调动、年度考核、嘉奖、工资福利、人事任免、干部人事档案等工作有序推进。

三是做好人才服务发展工作。积极开展高层次人才评审工作，及时兑现安家补助、租房补贴等人才津贴。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及技能性人员，积极参加职称评审、技术工人等级考试工作。深入调研分析全区紧缺专业现状，为全

市建立健全急需紧缺专业目录库建言献策。在全市拟定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管理办法中，深入分析研究并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得到市局肯定并被采纳。注意加强与组织部门、教育、卫健、纪委监委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协力推进人事人才管理工作；召开了人事招聘、岗位设置、职称评审等业务培训会议，进一步提升了相关部门的人事管理服务能力。

5、注重劳动关系维护，促进社会和谐

一是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办结 19 件监察案件，为 383 名劳动者追发工资待遇 596 万元。多形式多渠道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政策法规，增强了广大职工合法维权意识和用人单位依法用工的自觉性。开展根治欠薪春、夏和秋季行动，共检查用人单位 306 家；对 103 家餐饮及娱乐行业企业禁止使用童工工作进行专项检查，对违法行为严格按程序立案查处，起到了威慑警示教育的效果。督促各在建项目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六项核心制度，对在建项目工资发放进行动态管控。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得到有效遏制，新发生欠薪案件、欠薪人数和金额持续下降。在 2019 年度全市根治欠薪工作考核中，仁和区取得 A 级，全市分数排名第二。

二是加强人社领域矛盾纠纷化解。累计接收信访事项 296 件，办结率 100%。受理劳动争议案件 50 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100%，案件调解率 76.6%。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283 件,做出工伤认定结论书 243 件,上报劳动能力鉴定 176 人。完成五户煤矿 730 人职工的清理安置方案拟定工作，为下步

奖补资金到位后付清拖欠职工的待遇打好基础。

三是加强法治人社其他工作的开展。办结行政许可27件，完成两家煤矿329人工资集体合同备案。国有企业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有序推进。加强与市人社局、攀西科技城的对接，进一步理顺了攀西科技城与仁和区在劳动保障管理方面的权责。人社系统“七五”普法、综治、安全生产等其他工作稳步有序推进。

6、深入开展人社扶贫，助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一是高度重视，压实工作责任。协调6个区级部门对中坝乡176户、495人和一个贫困村的帮扶工作，组织单位干部职工按照“一对一、多对一”方式，对36户帮扶对象认真开展精准帮扶，确保脱贫户不返贫。

二是做好就业专项扶贫工作。在全区开发安置332个农村公益性岗位，含10个贫困村的特定公益性岗位和疫情防控临时公益性岗位109人,其中安置36个建档立卡贫困户；开展贫困人员职业技能培训268人，拨付资金58.62万元，其中贫困劳动力参加技能培训生活补贴189人,19.57万元。积极落实就业扶贫十七条奖补政策，兑现10名贫困劳动力创业补贴10万元。

三是加大就业扶贫典型宣传。建档立卡贫困户邓小兵作为仁和区就业扶贫的创业致富典型，其创业项目“百香果种植销售”在参加今年第四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获得四川赛区选拔赛(攀枝花赛区)扶贫专项组“一等奖”和省级扶贫专项组“三等奖”的好成绩。

四是做好社会保障扶贫工作。将全区符合参保代缴条件的贫困人员、特困及低保对象纳入政府代缴工作，已为7153人困难人员代缴了养老保险71.53万元，发放建档立卡扶贫人员养老保险18540人次，发放养老金227.58万元。

7、持续开展“人社服务快办行动”，提升群众满意度

一是狠抓行风建设，优化人社服务。优化平台网点布局，规划人社公共服务平台35个，加大基础设施投入，积极争取资金370万用于基层平台建设，加大对基层人员保障，对涉及28个基层平台的每个单位配备了1名劳动保障协理员。通过3年人社系统创满工作的开展，实现了“平台标准化、基础信息化、机制协同化、行为专业化”。

二是持续推进建设人社系统群众满意度，提升工作的开展。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优化营商环境，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持续开展“人社服务快办行动”， 实现21个关联事项“打包办”， 18个高频事项“提速办”， 67项事项“简便办”， 区域服务100%“规范办”。让企业群众办事“跑腿”越来越少，材料越来越减，时限越来越短，体验越来越好，使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

8、强化队伍建设，激发内生动力

一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强化党内监督。组织开展对照仁和区党员干部党内政治生活负面清单及仁和区党员干部精神状态负面清单（“十型”问题干部）及党员干部交心谈心思想见面会，班子领导产生1个问题清单，班子成员产生4个问题清单,人社系统干部产生29个问题清单，

抓好问题整改落实，并建立整改台账。通过明察暗访对区、乡（镇）人社系统服务窗口开展行风建设督查，开展工作纪律和作风检查5次，开展常态化谈话提醒78人次，报送“红黄牌”预警处置台账 2 次。及时形成督查情况通报并要求立即整改。

二是深入推进全区事业单位党员干部以“三争三比”竞赛为载体，深化“守纪律、提效能、强执行、做表率”活动。在区委统一指导下，区人社局牵头组织全区事业单位有序推进活动开展。按照活动要求，区人社局在人社系统内开展党员“一句话承诺”活动,党员徐从馀被评为区级“党员示范岗”。为提升队伍整体能力素质，以“练兵比武强技能 人社服务为人民”为目标，人社系统108人依托学习平台进行“学、练、比”活动。通过活动开展使党员干部真正成为一支政治立场坚定，遵规守纪、爱岗敬业、执行力强、表率作用分挥明显的专业化人才队伍。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属一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7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4个，其他事业机构3个。

纳入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6个，包括：

1、攀枝花市仁和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攀枝花市仁和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务中心

3、攀枝花市仁和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4、攀枝花市仁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5、攀枝花市仁和区考试中心

6、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才开发交流中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565.66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31.70 万元，下降 34.69%。主要变动原因是下属二级机构仁和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2020 年 8 月份财务独立核算，财政对我单位预算进行了调减。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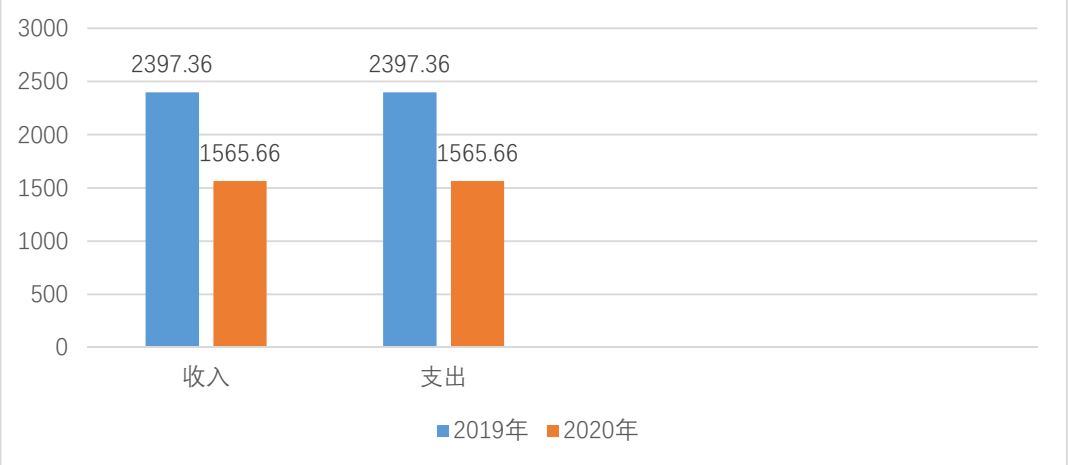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155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9.18 万元，占 98.7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3 万元，占 1.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156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4.27 万元，占 66.75%；项目支出 520.26 万元，占 33.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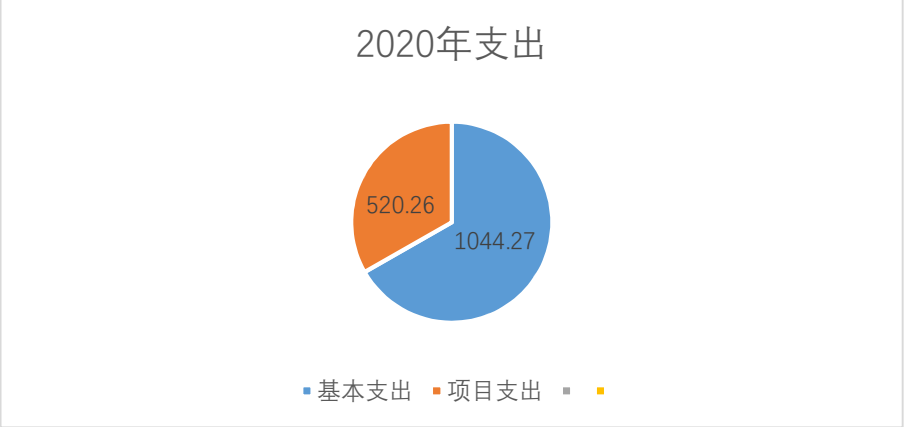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59.97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359.93 万元，下降 33.90%。主要变动原因是下属二级机构仁和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2020 年 8 月份财务独立核算。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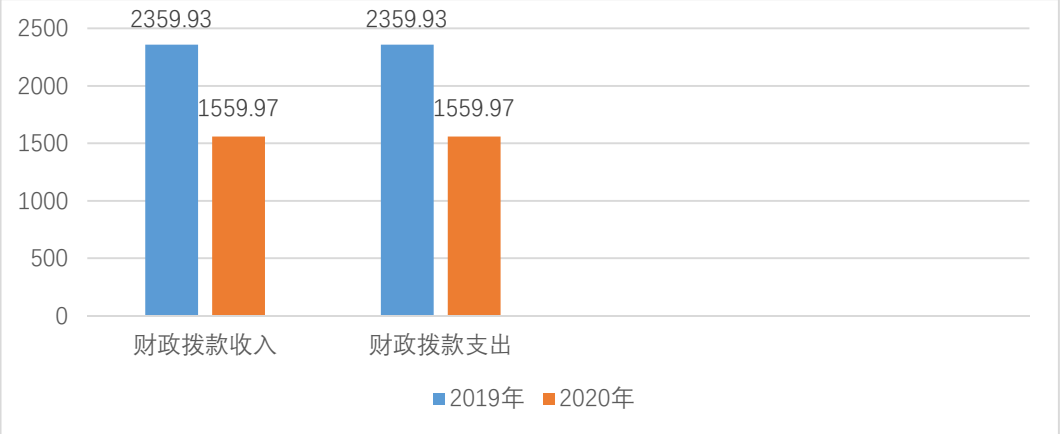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9.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1%。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818.43 万元，下降 34.71%。主要变动原因是下属二级机构仁和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 2020 年 8 月份财务独立核算。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39.61 万元，主要

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92万元,占0.19%;教育支出(类)3.11万元,占0.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94.14万元,占71.07%;卫生健康支出41.09万元,占2.66%;农林水支出(类)300.49万元,占19.52%;住房保障支出97.86万元,占6.36%。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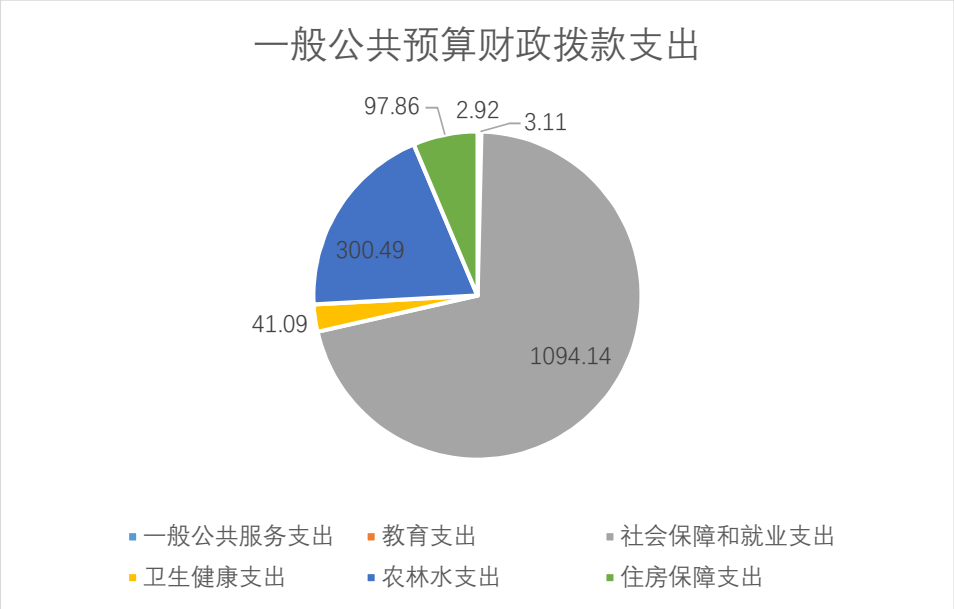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39.61,完成调整预算数的99.9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项）：支出决算为1.2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5.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2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6.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8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49.8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0.6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9.1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决算为9.9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支出决算为12.16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决算为14.5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11.4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20.6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7.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2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1.2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5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0.9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3.50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6.65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3.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支出决算为178.3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4.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2.1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99.08%，决算数小于调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结转下年安排。

2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97.8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1.4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41.2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

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100.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93万元，完成预算26.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3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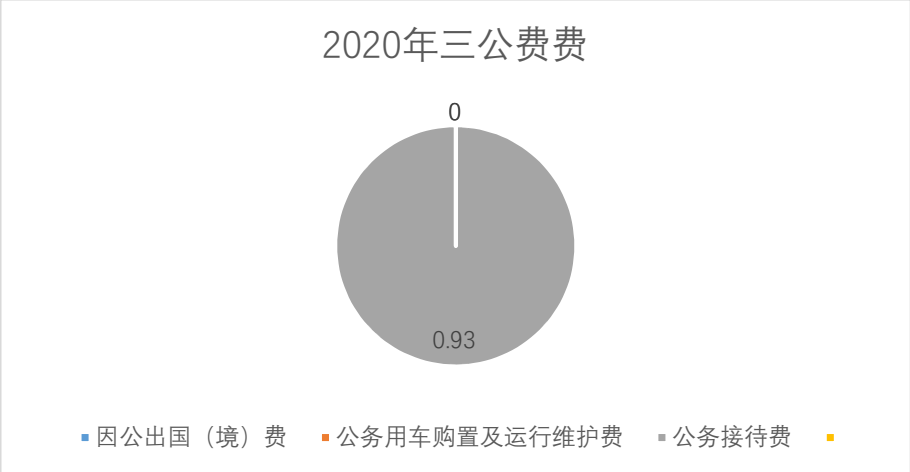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19 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19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小型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其他车型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93 万元，完成预算 26.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44 万元，增长 89.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专项检查接待工作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93 万元，主要用于 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79 人次，共计支出 0.9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6 月份省社保局到仁和区开展社保扶贫核查工作支付 0.08 万元件；10 月份市人社局到仁和区调研行风政风建设工作支付 0.17 万元；8 月份重庆市綦江区人社局及市人社局到仁和区调研工作支付 0.09 万元；8 月份省人社厅及市人社局到仁和区调研返乡农民工创业工作支付 0.12 万元；9 月份重庆市綦江区人社区和市人社局到仁和区调研工作支付 0.15 万元；10 月份重庆市綦江区人社区和市人社局到仁和区调研工作支付 0.14 万元；11 月份市人社局到仁和区调研人社工作支付 0.08 万元；10 月份市人才中心到仁和区调研流动人员档案管理、高层次人才服务和公开招聘等工作支付 0.1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9.23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运

行经费支出100.23万元，比2019年增加4.64万元，增长4.85%。主要原因是《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做好当前财政收支预算管理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相关工作的通知》（攀仁府办〔2019〕63号）文件精神2019年公用经费在部门预算基础上追减2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家具、电脑、打印机、空调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

组织对“高层次人才专项经费、金保网网络运行维护费、社会保险经办业务经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费、劳动保险监察部门队伍建设保障专项经费、大学生创业补贴、劳动保障协理员工资和社会保险、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老工人困难补助、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9个项目（含年中追加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单位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5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5个项目都按时、按项目要求完成了资金支出，并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达到了90%以上。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0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补助资金”、“2020 年度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区级专项经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费”、

“2020 年全区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区级工作经费”、“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老工人困难补助”等 29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2020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区级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67.92 万元，执行数为 16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我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持续推动落实，居民养老保险工作已见成效，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在紧锣密鼓中推动。全区经办机构克服参保基数大、时间紧、人手不足、任务重等重重困难，圆满完成 2020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全面工作任务。

存在问题：工作开展中主要存在一是经办力量不足，特别是乡镇经办人员流动频繁等问题；二是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最低缴费档次（100 元/人/年）进行代缴，缴费水平偏低，加之目前人均生活水平及物价的不断上涨，直接影响广大贫困人员参保积极性，导致参保积极性不高，影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整体推进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区将继续按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相关要求，加大政策宣传和引导力度，严格文件精神，尽量做到应参尽参，助推社会养老保险工作顺利推进实施。

（2）“2020 年度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区级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72 万元，执行数为 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更有

力地开展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较好地维护了我区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

（3）“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32万元，执行数为1.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规范人事档案接收和转递，提高信息化水平。

（4）“2020年全区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区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1.35万元，执行数为11.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按照省、市、区委组织部统一安排部署，要求开展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全覆盖”工作。

（5）“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工人困难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0.83万元，执行数为0.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通过项目实施，帮助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退休干部缓解生活困难，维护了社会稳定。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2020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5">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 colspan="2">167.92 万元</td><td>执行数:</td><td colspan="2">167.92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67.92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67.92 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 colspan="2">0</td><td>其它资金:</td><td colspan="2">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3">2020 年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预拨资金 167.92 万元</td><td colspan="3">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我省采取预拨付制度，2020 实际拨付 167.92 万元</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入口补贴：缴费人数（含政府代缴）
出口补贴：享受待遇人数</td><td>人口补贴：预计缴费人数（含政府代缴）32500 人，按实际人数缴费；出口补贴：预计享受待遇人数 22500 人，按实际人数拨付</td><td colspan="2">按实际代缴人数拨付资金</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实现养老保险全覆盖的社会保障制度</td><td>确保我区城乡居保养老保险制度全面实施，实现各种养老保险制度相互衔接，可转移，达到全覆盖社会保障制度</td><td colspan="2">实现多层次养老保险缴费档次覆盖，让参保群体有多种选择</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按工作计划</td><td>2020 年全年</td><td colspan="2">2020 年实际拨付 167.92 万元</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入口补贴；出口补贴</td><td>人口补贴：预计区财政补助资金 50 万元；出口补贴;预计区财政补助资金 122 万元。</td><td colspan="2">让参保群众享受社会发展成果，本年度实际拨付 167.92 万元</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让城乡居民都享有社保</td><td>为人民群众生活提供保障，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发展</td><td colspan="2">为参保群众通过了生活保障，让人民群众都享有社会发展成果</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群众满意度</td><td>群众满意度≥95%</td><td colspan="2">群众满意度≥95%</td></tr>
</table>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2020 年度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区级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4">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8.72 万元</td><td>执行数:</td><td colspan="2">8.72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8.72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8.72 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0</td><td>其它资金:</td><td colspan="2">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2">预期目标</td><td colspan="3">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2">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根治欠薪的重要指示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完善机制、齐抓共管、标本兼治，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等手段，以“分账建账”“总包直接通过专户由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按月足额实名发放”“政府投资工程零欠薪”为统领，强化目标管理和专项考核，全面夯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基础，扎实形成可防可控、常态长效的工作局面。</td><td colspan="3">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真履职、主动作为，多措并举、多点发力，不断加强对各用人单位监管力度，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为宗旨，以规范劳动力市场秩序、查处各类违反劳动法案件为突破口，充分发挥劳动保障监察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我区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td></tr>
<tr><td rowspan="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培训次数、出差人次、采购固定资产件数、印刷宣传资料份数、制作宣传展板、专栏等个数</td><td>培训 3 次、市内出差近 200 人次、购买 2 台电脑、1 套档案柜、印刷宣传资料 20000 份、制作宣传展板、专栏等 10 个</td><td>各项指标基本按照预期完成。</td></tr>
</table>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做好根治欠薪工作	保障全区在建项目、重点企业的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确保实现基本无欠薪的目标，其中政府投资项目实现零欠薪。	妥善处理金泰观澜湾项目、攀大高速项目、市检察院两房建设项目等在建项目、重点企业的欠薪问题，基本实现无欠薪的目标，其中政府投资项目实现零欠薪。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按工作方案	2020 年全年	2020 年全年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差旅费、培训费、宣传费、固定资产采购费、办公费、劳务费	8.72 万元	已按预期目标完成各项工作，支出费用共计 8.7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	加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组织开展各类专项行动，在日常巡查和专项检查工作中，坚持提早介入，教育疏导，区别对待，快速处理，就地解决的原则，对特殊案件进行优先处理，提早判断事件可能发展的方向和状态。采取灵活务实的方法，及时解决问题，维护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费		
预算单位		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数:	1.32 万元	执行数:	1.3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2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规范人事档案接收和转递，提高信息化水平。			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规范人事档案接收和转递，提高信息化水平，实现档案全网查询。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邮寄档案份数、购置档案袋个数、录入档案条数	预计邮寄档案 200 份，购置档案袋 1000 个，档案录入 1000 条。按实际发生支付	邮寄档案 70 份，购置档案袋 1000 个，档案录入 1330 条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做好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做好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的整理、转递、信息化录入、查借阅等工作	完成了 2020 年度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的管理、转递、信息化录入、查借阅等工作，实现档案全网查询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按工作计划	2020 年全年	全面完成 2020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服务工作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费	档案接收信息采录费、档案邮寄费、邮寄档案差旅费以及办公耗材费用共计 1.32 万元。	全年完成档案接收信息采录费、档案邮寄费、邮寄档案差旅费以及办公耗材费用共计 1.3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	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规范人事档案接收和转递，提高信息化水平。	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实现档案全网查询。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0%	群众满意度≥9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2020 年全区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区级工作经费</td></tr>
<tr><td colspan="3">预算单位</td><td colspan="4">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 colspan="2">预算数:</td><td>11.35 万元</td><td>执行数:</td><td>11.35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其中-财政拨款:</td><td>11.35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11.35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其它资金:</td><td>0</td><td>其它资金:</td><td>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3">按照省、市、区委组织部统一安排部署，要求开展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全覆盖”工作。</td><td colspan="2">全面完成按照省、市、区委组织部统一安排部署，实现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全覆盖”工作，完成了 549 本事业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完成事业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本数</td><td>完成 544 本事业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工作</td><td>完成 549 本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工作</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完成数字化，符合市、区组织部要求</td><td>符合市、区组织部要求</td><td>符合市、区组织部要求</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按省、市组织要求按期完成</td><td>2020 年完成 544 本事业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td><td>2020 年全面完成了 549 本事业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档案数字化录入费用及办公用品费用</td><td>档案数字化录入费用及办公用品费用 11.35 万元</td><td>档案数字化录入费用及办公用品费用支付 11.35 万</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应指标</td><td>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td><td>实现对原始纸质档案的保护，为组织人事部门选人用人提供便利和科学依据。</td><td>为全区干部人事管理提供便利</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群众满意度</td><td>方便全区事业干部，满意度达 90%以上。</td><td>满意度≥90%</td></tr>
</table>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工人困难补助</td></tr>
<tr><td colspan="3">预算单位</td><td colspan="4">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td></tr>
<tr><td rowspan="3">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预算数:</td><td colspan="2">0.83 万元</td><td>执行数:</td><td>0.83 万元</td></tr>
<tr><td>其中-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0.83 万元</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0.83 万元</td></tr>
<tr><td>其它资金:</td><td colspan="2">0</td><td>其它资金:</td><td>0</td></tr>
<tr><td rowspan="2">年度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目标</td></tr>
<tr><td colspan="3">按政策要求及时将困难补助兑现给建国初期困难工人</td><td colspan="2">2020 年度已按政策要求及时将困难补助兑现给建国初期困难工人，共 0.83 万元。</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发放人数</td><td>1 人</td><td>发放 1 人，补发 2 人。</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按工作计划</td><td>按政策补助标准及进度发放。</td><td>已全部发放。</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确保补助发放到位</td><td>及时按标准发放困难补助</td><td>及时按标准已发放困难补助</td></tr>
<tr><td>项目完成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发放困难补助</td><td>王平周 515 元 / 月*12=6180 元；因调整困难补助，补发 2075 元。</td><td>实际发放 0.83 万元。</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关心照顾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退休干部</td><td>按政策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建国初期老工人困难、适当补助，帮助其缓解生活困难。</td><td>按政策补助标准及时发放建国初期老工人困难、适当补助，帮助其缓解生活困难，维护了社会稳定。</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100%</td><td>100%</td></tr>
</table>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部

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单位自行组织对“2020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区级资金”项目、“2020 年度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区级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20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区级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

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14.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工学校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和职业技能鉴定管理

方面的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的支出，如金保工程、社会保障卡建设和运行维护、人力资源市场信息化等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反映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其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1.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社会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贫困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32.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3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

2、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促进就业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乡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组织实施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贯彻落实创业、就业援助政策，提出就业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全区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拟订全区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贯彻

落实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办法和全国统一的养老、失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区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负责全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的监督检查。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障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依法查处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案件。

7、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负责留学回国人员的服务和管理工作。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指导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按国家、省、市和我区有关规定履行安全管理责任。

8、贯彻执行国家表彰制度，综合管理表彰奖励工作，承担评比达标表彰等工作。承办区委管理的部分领导人员的行政任免手续。

9、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实施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承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人员聘用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将安全生产责任履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工作人

员奖惩、考核的重要内容。

10、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支付、保障和调控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国有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退休政策。

11、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劳务开发及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并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负责将安全生产纳入农民工技能培训内容。

12、受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信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件或突发事件。

13、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照省、市的要求,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

（1）.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减少职业资格许可和认定等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2）.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仁和区就业服务管理局、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区劳动争议仲裁院、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管理处等事业单位不再承担行政管理职责，相关行政职能交由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机关有关

内设机构承担。

（二）人员情况

1．机构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二级机构 7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4 个：攀枝花市仁和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攀枝花市仁和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攀枝花市仁和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务中心、攀枝花市仁和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其他事业单位 3 个：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才开发交流中心、攀枝花市仁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攀枝花市仁和区考试中心。

2020 年纳入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决算的下属二级机构 6 个：攀枝花市仁和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攀枝花市仁和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务中心、攀枝花市仁和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才开发交流中心、攀枝花市仁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攀枝花市仁和区考试中心。2020 年 8 月份开始攀枝花市仁和区就业创业促进中心财务独立核算并于年底单独进行部门决算。

2．人员情况

本单位在职实有人数 54 人;退休人员 15 人;

（三）资产情况

2020 年末资产合计 170.7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29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289.99 万元（减累计折旧 136.02 万元），其他资产 14.51 万元。

2020 年年未无公务用车。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收入合计 1558.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58.41 万元，占 100%，无其他收入；调整后上年结余 7.25 万元。

2020 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年支出合计 156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4.27 万元，占总支出的 66.75%;项目支出 520.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25%;财政拨款支出 1558.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9.64%。

（二）支出决算情况

1、支出决算按功能分类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支出 1564.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2 万元，占 0.19%；教育支出 3.11 万元，占 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9.83 万元，占 70.29%；卫生健康支出 41.09 万元，占 2.63%；城乡社区支出 19.23 万元，占 1.23%；农林水支出 300.49 万元，占 19.21%；住房保障支出 97.86 万元，占 6.25%。

2、支出决算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情况

（1）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基本支出 1044.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41.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03.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0年项目支出520.2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2.92万元；教育支出3.1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4.5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9.23万元；农林水支出300.49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按照区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进行预算编制，预算编制程序规范并按时报送。部门预算编制规范，科目使用正确，公用经费按照区级部门预算编制标准计算，并按单位需求细化经济科目。

（二）执行管理情况。

本单位全年按预算分进度执行资金支出，按上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对预算执行调整，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不超预算。及时处理会计账务；按财务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

（三）决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按照区级部门决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决算编制程序规范并按时报送。部门决算编制规范，无应编未编、错误列编、虚假混编等问题。

（四）支出绩效情况。

1、2020 年攀枝花市仁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565.66 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558.4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7.25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565.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4.2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41.27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03.00 万元)，项目支出 521.39 万元。

2020 年支出决算数 156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4.27 万元（其中：其中：人员支出 941.27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03.00 万元)；项目支出 520.26 万元；结转下年安排项目资金 1.13 万元。

人员支出完成了预算的 100%，日常公用支出完成了预算的 100%；项目支出完成了预算的 99.78%。

人员经费全年完成情况：保障在职人员，退休人员的正常生活秩序，达到全年预期目标。

公用经费全年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达到全年预期目标。

项目经费全年完成情况：完成年内项目组织管理任务，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有效实施，达到全年预期目标，剩余项目经费 1.13 万元按照工作计划结转下年安排。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单位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

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严格执行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绩效目标申报和管理。经过自评，我单位得分 92 分。

（二）存在问题。

本单位应加强绩效评价制度建设和资金使用管理，加强执行力度。

（三）改进建议。

本单位应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理念，将绩效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监督全过程。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及分析，细化本部门财政资金预算执行，做好绩效评价，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按照工作计划，完成项目组织管理任务，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有效实施，更好地使用财政资金，让财政资金达到效益最大化。

附件 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仁和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于 2011 年正式启动实施，仁和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事务中心主要承担全区16至60岁(不包括在校学生等不符合参保条件人员)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待遇发放初审、关系转移接续、生存认证等相关工作。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国家、省、市、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相关文件要求，开展相应业务办理。资金申请依据年初预算数进行申请。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做成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区人社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我区2020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使用资金167.92万元，资金统一由区财政年初预算下达至区人社局，根据市级资

金结算要求，完成向上级划拨工作，资金实行专项管理。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原因。

该项目按照市、区35%和65%的比例承担原则，按照年初预算金额，通过市局实际结算进行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20年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区级专项经费。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项目主要实行的具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全年持续实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加强宣传动员，确保我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广覆盖，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制度相互衔接、可转移，不断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切实提升全面城乡居民社会保障力度。项目实施时间为2020年全年。项目实施最终让我区城乡居民享有社保，为人民群众生活提供保障，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让群众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到达基本满意。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事迹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开展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待遇发放审核，确保参保人员合规合法，项目申报的内容与实际实施相符。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行市级统筹，2020年市级未下达具体目标任务，项目完成按市局下发结算文件为准，项目的自评及完成情况以业务经办系统数据为实事依据，系统数据真实反应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实施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通过《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报送至区人社局统一审核，区人社局审核完成后报区财政局审核并纳入年初预算安排。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区财政划拨预算资金167.92万元。

2.资金到位。区财政划拨预算资金167.92万元全部到位。

3.资金使用。按年初预算使用项目进行使用167.92万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框架及实施流程。按照预期目标完成各项任务。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各项支出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要求。

（三）项目监管情况。区人社局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

度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2020年末,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区级信息系统统计完成参保55485人；完成缴费人数29746人，发放待遇214509人次，全面落实2020年各项职能目标，切实保障了全区参保群众的合法利益。2020年最终数据以市级结算数据为准。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全年持续实施，在项目各项目标任务完成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全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覆盖面，为提升全区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提供保障，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发展，参保群众对国家社会保障政策的不断完善基本满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我区财政民生的不断投入，我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不断完善和健全，各种养老保障制度不断覆盖各个阶层并做到相互衔接、可转移，民众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因全国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覆盖基数大，保障水平相对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较低，未建立正常的待遇调整机制。

（三）相关建议。

建立和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正常待遇调整机制，确保广大参保群众待遇领取水平逐步提高。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